

乐清市芙蓉镇人民政府文件

芙政〔2020〕23号

芙蓉镇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 2020 年度第三批镇级挂牌事故隐患 单位的通知

各社区、村，企事业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大重大事故隐患整改力度，及时消除隐患，预防工贸企业领域事故的发生，经芙蓉镇人民政府同意，决定将乐清市亿达硬质合金有限公司和乐清市芙蓉虹远工具厂作为 2020 年度芙蓉镇第三批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整改单位，现予公布。

镇安监所要把挂牌督办的重大事故隐患作为日常监管督查的重点，对挂牌单位进行公示，落实整改措施，确保限期整改到位。整改完毕后，责任单位要向镇安监所提出验收申请，镇安监所按规定及时组织验收，验收合格后按规定办理核销手续。对在

规定期限内未能整改到位无法保证安全生产的，要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停产整顿，直至关闭。本通知涉及的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工作，根据《乐清市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制度》（乐安委〔2012〕7号）相关规定执行。

联系电话：62291037，传真：62291037。

- 附件：1. 2020年度第三批芙蓉镇级挂牌事故隐患单位名单
2. 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整改验收、销号审批表

芙蓉镇人民政府

2020年9月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